
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2 年)

二〇二三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各项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本公司所发行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一、发行人对外担保金额较大，发行人的担保对象主要为张家港地区的国有企业。目前除了少部分发行人担保业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出现代偿情况，其余被担保企业大多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如果被担保公司未来出现大规模偿付困难，不能及时偿还相关债务，公司将承担连带担保责任，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和业绩。

二、发行人有息负债规模较大，发行人房地产、土地整理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建设周期长，大部分资金需要先行垫付，自来水和天然气销售业务也需要大量资金补充营运资金和设备更新，因此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投资项目的增多，公司对外借款余额也逐年上升。发行人较高的有息债务和利息支出使公司未来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

三、发行人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大，发行人对投资收益依赖较大。若被投资企业未来经营出现波动，导致投资收益减少甚至亏损，将会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6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2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6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6
七、 中介机构情况.....	30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31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1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1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1
四、 资产情况.....	31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3
六、 负债情况.....	33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5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6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6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6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7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7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7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7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7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37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7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7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7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8
财务报表.....	40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0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张家港国投
外文名称（如有）	Zhangjiagang State Owned Capital Investment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邵建芳
注册资本（万元）	164,550
实缴资本（万元）	164,550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 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56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 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5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600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632661838@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陆莹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职工代表董事
联系地址	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路财税大厦 606 室
电话	0512-56326212
传真	0512-56326239
电子信箱	632661838@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张家港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张家港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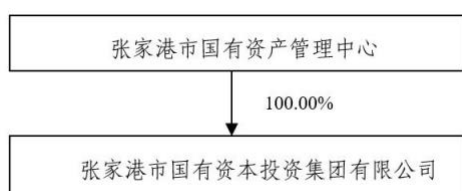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无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控股股东名称：张家港市公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变更生效时间：2022 年 9 月 30 日

变更原因：随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张家港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下称“市国资中心”）成为了张家港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职能机构，履行市属国有企业出资人职责，对国有资产进行监督管理，张家港市公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下称“市国资委”）不再履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相关职责。2022 年 9 月，经张家港市政府批准，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由市国资委（持股 97.5%）变更为市国资中心，同时将张家市长江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2.5%）持有的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划转至市国资中心，市国资中心持有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实际控制人名称：张家港市公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变更生效时间：2022 年 9 月 30 日

变更原因：同“（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中变更原因。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决定（议）时间或辞任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陆江山	董事长、总经理	辞任	2022 年 9 月	2022 年 9 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季忠明	副董事长、总经理	聘任	2022 年 9 月	2022 年 9 月
董事	葛爱萍	董事	聘任	2022 年 9 月	2022 年 9 月
董事	程成	董事	聘任	2022 年 9 月	2022 年 9 月
监事	邓妮	监事	聘任	2022 年 9 月	2022 年 9 月
监事	沈彩萍	监事	聘任	2022 年 9 月	2022 年 9 月
监事	陈尔雅	监事	聘任	2022 年 9 月	2022 年 9 月
高级管理人员	丁惠琴	财务总监	辞任	2022 年 9 月	2022 年 9 月
监事	丁惠琴	监事	聘任	2022 年 9 月	2022 年 9 月
监事	丁惠琴	监事	辞任	2022 年 12 月	2023 年 1 月
董事	周连军	董事	聘任	2022 年 12 月	2023 年 1 月
董事	赵广平	董事	聘任	2022 年 12 月	2023 年 1 月
监事	孙群海	监事	聘任	2022 年 12 月	2023 年 1 月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40%。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邵建芳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邵建芳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季忠明、葛爱萍、程成、陆莹、周连军、赵广平

发行人的监事：孙群海、邓妮、沈彩萍、徐兰、陈尔雅

发行人的总经理：季忠明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主要业务包括公用事业（水务和天然气）、房屋销售（安置房和商品房）、安置房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金融担保及其他板块等业务。发行人是张家港市主要的公用事业和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在自来水供应、天然气供应方面具有垄断地位，在安置房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占有重要地位。

（1）天然气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天然气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张家港市港华燃气有限公司负责运营。港华燃气在张家港市内拥有垄断地位，2010年6月22日，港华燃气和张家港市政府签订《张家港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协议约定特许经营权的期限为30年，特许经营业务范围为在特许经营权地域范围内投资、建设、运营管道燃气的输配管网及相关设施，采购、储存、生产、运输和加工管道燃气，并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和销售（包括分销）燃气，特许经营范围为现有及将来张家港市行政管辖区域（含张家港保税区）及日后经港华燃气申请、张家港市政府批准的其他区域。

（2）房屋销售

发行人商品房业务由张家港市金厦房地产开发公司负责管理运营。金厦房地产公司拥有房地产开发一级资质，先后开发过暨阳、龙潭、花园浜、云盘、城北、南苑、园林、万红等市区各主要居民住宅小区，完成了西门南村、杨舍西街、市体育场旧城改造等工程。金厦房地产公司是“江苏省特级资信 AAA 企业”、“江苏省住宅商品房综合质量信得过单位”、“江苏省房地产诚信企业”。2017年，金厦房地产公司获得“江苏省房地产综合实力五十强企业”。

（3）安置房建设

发行人安置房建设业务主要通过孙公司张家港城投置业有限公司运营，城投置业具有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发行人的安置房建设业务主要采用自建销售和委托代建两种经营模式。

1) 安置房销售业务

发行人自建销售业务模式为：发行人子公司张家港城投置业根据市政规划指定项目建设计划，自筹资金并通过土地公开拍卖获得拆迁安置房建设用地。获得建设用地后，发行人通过公开招投标的方式把安置房的施工建设外包给符合资质要求的专业建筑施工公司。建设资金前期均由中标的建筑施工单位进行垫资，工程施工后，发行人遵照施工合同按项目进度向施工单位支付工程款。安置房建设完工并验收合格后，发行人按照销售协议，把安置房定向分配给被拆迁户，并向拆迁户收取房款，张家港城投置业向拆迁户开具发票。因此，此种模式不属于来自所属地方政府的收入。

2) 安置房代建业务

发行人代建业务模式为：根据张家港市政府的安置房建设计划，发行人与张家港市土地储备中心、张家港市住建局签订《拆迁安置房委托代建协议》，约定项目建设质量、工期、定价原则等合同要素。发行人负责筹措建设资金、通过招拍挂公开取得建设用地并将工程分包给具有相关建设资质的专业建筑施工企业。项目建设期间，发行人负责项目建设管理，并遵照施工合同按项目进度向施工单位支付工程款。项目建设完工并验收合格后，根据双方签订的《拆迁安置房委托代建协议》，发行人向张家港市土地储备中心、张家港市住建局进行结算并移交工程项目。张家港市土地储备中心、张家港市住建局向被拆迁户分配安置房，收取房款，并将安置房销售款作为结算款支付给发行人。此种模式属于来自所属地方政府的收入。

（4）土地整理业务

发行人土地整理业务资金来源一般是自筹或银行贷款。发行人根据片区的规划建设方案进行前期拆迁、平整，土地具备出让条件后，通过张家港市土地储备中心公开挂牌拍卖后回款。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安置房建设行业

安置房建设是一项政策性、法规性很强的工作，关系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和安居乐业，对城市良好形象的树立、投资环境的改善和社会的稳定，都具有重要意义。同时，安置房建设也是一项惠民利民的政策，通过综合利用稀缺的土地资源，使住宅高层化，环境绿色化，配套齐全化，既关乎政府信息公开的诚意，更关乎住房老百姓的切身利益。

城镇化的快速发展是我国动迁安置房行业发展最直接的促进因素。当前，我国城镇化正处在快速发展阶段。截至 2022 年末，我国城镇常住人口 92,071 万人，占总人口比重为 65.22%。2000 年以来，我国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极大地促进了城镇化水平的提高。旧城改造和新城建设是我国城镇化发展的两个重要内容。大量的旧城改造和新城建设项目极大的推动了我国动迁房行业的发展。同时，国家和各地方也不断出台相关法律法规来支持并规范动迁安置房建设。

目前，保障性安居工程的建设已经成为党中央和国务院的重大决策和主要任务之一。为如期完成这一重大任务，力争使城镇中等偏下和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问题得到基本解决，新就业职工住房困难问题得到有效缓解，外来务工人员居住条件得到明显改善，2015 年 6 月 25 日，《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城镇棚户区和城乡危房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有关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37 号）要求制定城镇棚户区和城乡危房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三年计划（2015-2017 年）。2015-2017 年，改造包括城市危房、城中村在内的各类棚户区住房 1800 万套（其中 2015 年 580 万套），农村危房 1,060 万户（其中 2015 年 432 万户），加大棚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使城市基础设施更加完备，布局合理、运行安全、服务便捷。

截至 2022 年末，我国城镇常住人口 92,071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646 万人；乡村常住人口 49,104 万人，减少 731 万人；城镇人口占全国人口比重（城镇化率）为 65.22%，比上年末提高 0.50 个百分点。城镇化的推进要求各地政府继续通过旧城改造和新城建设，不断完善城市建设，以提升城市的内涵和质量，这将极大推动动迁安置房行业的发展。

（2）土地开发及整理行业

土地开发及整理，是指由政府或其授权委托的企业，对一定区域范围内的城市国有土地、乡村集体土地进行统一的征地、拆迁、安置、补偿，并进行适当的市政配套设施建设，使该区域范围内的土地达到“三通一平”、“五通一平”或“七通一平”的建设条件(熟地)，再对熟地进行有偿出让或转让的过程。土地一级开发企业接受土地整理储备中心的委托，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等，对确定的存量国有土地、拟征用和农转用土地，统一组织进行征地、农转用、拆迁和市政道路等基础设施的建设。

土地开发及整理行业受宏观经济环境、城市化进程、工业发展、房地产业发展的影响，与经济发展周期密切相关。自 1998 年我国住房体制改革以来，房地产市场伴随经济的高增长蓬勃发展，土地开发市场也随之快速增长。危机后，经济增速大幅下滑，我国出台了一系列经济刺激计划。与经济及房地产发展相一致，自从实行国有土地有偿使用制度以来，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出让规模不断扩大，出让金收入也随之增加。2013 年，全国出让国有建设用地面积 36.70 万公顷，出让合同价款 42,000.00 亿元。

2005 年，国土资源部发布《关于发布实施全国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规定工业用地必须采用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出让，其出让地价和成交价格均不得低于所在地土地等别相对

应的最低价标准，各地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在办理土地出让手续时必须严格执行本《标准》，不得以土地取得来源不同、土地开发程度不同等各种理由对规定的最低价标准进行减价修正。

2006 年，国务院发布《关于规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管理的通知》，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土地出让收支全额纳入地方基金预算，收入全部缴入地方国库，收支一律通过地方基金预算从土地出让收入中予以安排，彻底实行“收支两条线”，在地方国库中设立专帐，专门核算土地出让收入和支出情况。

2009 年，国土资源部、监察部发布《关于进一步落实工业用地出让制度的通知》，规范了土地招拍挂流程。国土资源部发布《关于调整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实施政策的通知》，对各省（区、市）确定的优先发展产业且用地集约的工业项目，在确定土地出让底价时可按不低于所在地土地等别相对应《标准》的 70% 执行。优先发展产业是指各省（区、市）依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制订的本地产业发展规划中优先发展的产业。用地集约是指项目建设用地容积率和建筑系数超过《关于发布和实施〈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的通知》（国土资发〔2008〕24 号）所规定标准 40% 以上、投资强度增加 10% 以上。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土地出让收支管理的通知》，加强征收管理，保障土地出让收入及时足额征收和缴入地方国库，保障土地出让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地方国库，是落实土地出让收支纳入地方基金预算管理的基础。除国务院有明确规定以外，任何地区和部门均不得减免缓缴或者变相减免土地出让收入。市县财政、国土资源管理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要各负其责，加强土地出让收入征管，确保土地出让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地方国库。

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我国城镇化水平不断提升。在城镇人口稳步增长，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的同时，全国城市总数也大幅增加，平均每年新增城市将近 15 个。随着我国城市化水平的提高，城市数量和城镇人口的增加，城市住宅、工业和商业用地需求将会继续增加，因此长远看来，我国土地一级开发市场潜力较大，前景较好。

（3）公共事业行业

1）天然气行业

我国能源结构中以煤炭、原油为主，水电、天然气等为辅。天然气是国家重点发展的清洁能源。“十三五”期间，国家层面的能源结构优化和环境污染治理将成为天然气消费最主要的推动力。2013 年以来，国家陆续出台了《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京津冀及周边地区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能源行业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等纲领性文件。同时，按照国务院《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年)》，到 2020 年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将提高到 10% 以上。随着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扶持与推动，近年来天然气消费量不断增长，在能源消费结构中的占比也呈增长态势。

供给方面，我国的天然气供应的主要来源为国内自产、管道天然气进口和液化天然气进口。近年来，国内天然气产量不断增加。2015 年全国天然气产量 1,480 亿立方米，进口天然气 946.3 亿立方米，对外依存度（对外依存度=天然气进口量/当年天然气消费量）上升达到 39.88%。消费方面，整体来看我国天然气消费也呈不断增长态势。

价格方面，目前主要由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决定，2015 年底，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依据国务院《关于推进价格机制改革的若干意见》做出重大改革，一是降低非居民用气门站价格，各省份非居民用气最高门站价格每千立方米降低 700 元。二是提高非居民用气价格市场化程度。将非居民用气由目前实行最高门站价格管理改为基准门站价格管理。降低后的门站价格作为基准门站价格，供需双方可以基准门站价格为基础，在下浮不限、上浮 20% 的范围内协商确定具体门站价格，同时，相关人士表示，天然气价格改革的最终目标是全面市场化。

天然气相关政策方面，“十三五”期间，国家层面的能源结构优化和环境污染治理将成为天然气消费最主要的推动力。2013 年以来，国家陆续出台了《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京津冀及周边地区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能源行业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方案》等纲领性文件。2014 年 11 月，中美双方在北京发布了应对气候变化的联合声明，首次正式提出 2030 年中国碳排放达到峰值并努力早日达峰。按照国务院《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年)》，到 2020 年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将提高到 10%以上。

天然气作为清洁能源，在能源消费结构的占比偏低，随着天然气的价格改革和天然气政策的继续推进，天然气的需求进一步上升空间，短期来看，天然气采购价格的下调对发行人的利润有促进作用。

2) 水务行业

水务行业是指由原水、供水、节水、排水、污水处理及水资源回收利用等形成的产业链。我国目前的用水量居世界第一位，但同时也是世界上几个人均水资源最为贫乏的国家之一，人均水资源占有量不足世界平均水平的 1/3，同时受到水资源总量不断减少和人口不断增加的双重影响，我国人均水资源量近年来呈进一步下降的趋势。预计到 2030 年，我国人均水资源量将下降到 1,700 立方米的国际用水紧张线以下。我国 655 座城市中，有 400 多个城市供水不足，110 座城市严重缺水，由于缺水每年造成的工业、农业总产值损失大约在 3,500 亿元左右。

城市供水行业是受政府管制的不完全竞争的自然垄断产业。近年来我国经济社会持续、快速、稳定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居民生活用水和非居民生活用水需求不断增加，这为城市供水行业的发展提供了保证。未来自来水生产行业的投资将更多的是对现有水厂的技术改造、管网建设及维护等方面。据估计，到 2030 年和 2050 年我国城市用水量将分别增加到 1,220 亿立方米和 1,540 亿立方米。

随着我国供水量的稳步增加，全国污水排放量亦呈现快速增长趋势，生活污水(主要是城镇生活污水)占比持续上升。未来随着我国人口数量的不断增加、城市化进程的继续推进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生活污水排放量将继续增长，成为新增污水排放量的主要来源。

同时，近年来我国对自来水生产企业出水质量要求不断提高，2015 年 11 月环保部公布《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预计未来我国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也将全面提高，水质标准的提高也将促使水务企业不断加大自身投入，提升服务质量。近年来国家持续的政策支持使得有实力的重资产水务投资集团快速扩张，加剧了行业的竞争程度，但有利于行业集中度的提高，推动行业内企业提高自身服务水平，促进行业整体良性发展。

此外，2015 年 4 月 16 日，国务院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十条”，下称“计划”），从全面控制污染物排放、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着力节约保护水资源、强化科技支撑、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严格环境执法监管、切实加强水环境管理、全力保障水生态环境安全、明确和落实各方责任、强化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十个方面开展防治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出台进一步推动了污水处理领域的投资需求。

由于水的稀缺性、水价的合理支出水平以及吸引民间资本的需求，我国水价长期上涨是必然的。国家政策的扶持、供水、污水处理等环节投资规模的加大以及未来水价的上涨将利好城市水务行业，水务行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租赁收入	0.86	0.13	84.36	1.66	1.10	0.25	77.03	1.96
担保费收入	0.24	0.01	95.48	0.46	0.25	0.04	85.86	0.45
安置房收入	8.83	8.14	7.80	17.04	1.29	3.56	-176.99	2.30
土地整理	1.78	1.55	13.04	3.43	2.57	2.24	13.04	4.59
商品房销售	4.15	3.11	24.99	8.00	13.58	9.46	30.36	24.25
工程施工收入	0.51	0.41	20.59	0.99	0.87	0.76	12.97	1.55
公用事业收入	28.23	24.09	14.66	54.46	23.47	18.43	21.46	41.91
餐饮、住宿服务	1.53	0.59	61.57	2.95	1.65	0.62	62.20	2.95
物业管理	0.47	0.28	41.13	0.90	0.73	0.53	27.97	1.30
安保收入	0.62	0.28	55.06	1.20	0.60	0.26	57.48	1.07
安装报装等其他	4.31	4.07	5.54	8.31	9.77	9.28	5.03	17.45
其他	0.31	0.28	11.93	0.61	0.12	0.12	6.88	0.22
合计	51.83	42.93	17.18	100.00	56.00	45.53	18.70	100.00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具有产业类业务。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2022 年度，公司租赁成本同比下降 46.7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企业施行租金减免政策，人工成本下降较多。

（2）2022 年度，公司担保费成本同比下降 69.62%，主要原因是担保备案笔数减少。

（3）2022 年度，公司安置房收入同比上升 586.72%，成本同比上升 128.58%，毛利率同比上升 184.7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完成销售的安置房较多。

（4）2022 年度，公司土地整理同比下降 30.91%，成本同比下降 30.90%，主要原因是本年委托方完成验收确认的土地减少。

（5）2022 年度，公司商品房销售同比下降 69.47%，成本同比下降 67.12%，主要系公司商品房业务原由子公司金厦房地产负责开展，2021 年 11 月起金厦房地产则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商品房业务规模减少所致。

（6）2022 年度，公司工程施工收入同比下降 41.01%，成本同比下降 46.17%，主要系项目施工放缓所致。

（7）2022 年度，公司公用事业成本同比上升 30.71%，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子公司港华燃气公司天然气民用气量增加（2022 年与 2021 年比一阶梯量由 300 立方增至 400 立方）以及商用气价上调所致。

（8）2022 年度，公司物业管理收入同比下降 36.01%，成本同比下降 47.70%，主要系暨阳湖金融街商户减少，物业管理费下降所致。

（9）2022 年度，公司安装、报装等其他同比下降 55.90%，成本同比下降 56.14%，主要原因是本期安装报装业务以及工程代建业务规模下降。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未来，公司将继续拓展公共事业、新城区开发、房屋销售、市政工程建设等传统主业，同时，公司将积极适应国资国企改革趋势以及当地市场情况，拓展商品贸易、旅游文化产业等新业务，实现公司盈利结构的多元化，提高公司对内管理和对外经营的市场化程度。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主要风险是债务规模较大风险，发行人将加快项目结算，及时回收款项，加快有息负债的偿还。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体系，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发行人与股东之间保持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机构、人员、业务、财务和资产，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1、机构独立

发行人设立相关的综合管理和业务经营部门，拥有独立的经营部门，业务独立，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及内部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

2、人员独立

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和薪酬管理体系。按照《公司章程》，发行人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下设经营管理层。发行人的人员设置上独立。

3、业务独立

发行人业务独立。发行人具有法人地位，在经营范围内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并依法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4、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下属子公司、控股公司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发行人执行

的税率均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自成立以来一直依法纳税。

5、资产独立

控股股东投入发行人的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清晰。发行人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股东及关联方违规占有公司资产的情况。发行人与各全资、控股、参股子公司之间资产权属界定明确，发行人与各全资、控股、参股子公司之间无违法违规占用资金、资产等情况。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

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各关联方，具备面向市场的独立运营能力。为充分保障公司以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控制关联交易的风险，使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互利原则，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关管理办法。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关联交易应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得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确保做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的真实状况，充分论证此项交易的合法性、合规性、必要性和可行性。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发行人发生因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发行人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应及时采取保护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

发行人将及时按照公司债信息披露要求披露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2、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会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公司的关联交易相关情况。同时，公司还严格按照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2006）》的规定对相关关联交易信息进行披露，如披露母公司与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则在附注中披露该关联方关系的性质、交易类型及交易要素等。另外，重大关联交易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披露。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	17.00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210.26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的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张国 D2
3、债券代码	250455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22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2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5.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9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张国 D1
3、债券代码	250091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9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3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8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张公 01
3、债券代码	178054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15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3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2、债券简称	21 张公 02
3、债券代码	188129
4、发行日	2021 年 6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6 月 15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6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19.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2、债券简称	22 张公 G2
3、债券代码	185467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14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2.3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2、债券简称	22 张公 G3
3、债券代码	185871
4、发行日	2022 年 6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6 月 9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6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8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2、债券简称	22 张公 G4
3、债券代码	137828
4、发行日	2022 年 9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9 月 19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9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2、债券简称	22 张公 G5
3、债券代码	138723
4、发行日	2022 年 12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2 月 15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3.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2、债券简称	22 张公 G1
3、债券代码	185273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24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8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78054

债券简称：21 张公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事先约束

债券代码：188129
债券简称：21 张公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条款

债券代码：185273
债券简称：22 张公 G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代码：185467
债券简称：22 张公 G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代码：185871
债券简称：22 张公 G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代码：137828
债券简称：22 张公 G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代码：138723
债券简称：22 张公 G5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代码：250091
债券简称：23 张国 D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代码：250455
债券简称：23 张国 D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5273

债券简称	22 张公 G1
募集资金总额	8
使用金额	8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5467

债券简称	22 张公 G2
募集资金总额	2.35
使用金额	2.35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5871

债券简称	22 张公 G3
募集资金总额	8
使用金额	8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37828

债券简称	22 张公 G4
募集资金总额	5.00
使用金额	5.0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38723

债券简称	22 张公 G5
募集资金总额	3.50
使用金额	3.5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	-----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50091

债券简称	23 张国 D1
募集资金总额	4.00
使用金额	2.5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1.5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0.5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3.5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0.5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2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50455

债券简称	23 张国 D2
募集资金总额	5.50
使用金额	5.5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	☐ 是 ☒ 否

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78054

债券简称	21 张公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无担保 偿债计划：发行人已在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明确约定了兑付兑息日，并说明了主要偿债来源。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88129

债券简称	21 张公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担保：无担保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偿债计划：发行人已在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明确约定了兑付兑息日，并说明了主要偿债来源。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85273

债券简称	22 张公 G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无担保 偿债计划：发行人已在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明确约定了兑付兑息日，并说明了主要偿债来源。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其他保障措施、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85467

债券简称	22 张公 G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无担保 偿债计划：发行人已在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明确约定了兑付兑息日，并说明了主要偿债来源。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其他保障措施、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不适用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85871

债券简称	22 张公 G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无担保 偿债计划：发行人已在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明确约定了兑付兑息日，并说明了主要偿债来源。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其他保障措施、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37828

债券简称	22 张公 G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无担保 偿债计划：发行人已在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明确约定了兑付兑息日，并说明了主要偿债来源。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其他保障措施、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38723

债券简称	22 张公 G5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无担保 偿债计划：发行人已在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明确约定了兑付兑息日，并说明了主要偿债来源。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其他保障措施、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0091

债券简称	23 张国 D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无担保 偿债计划：发行人已在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明确约定了兑付兑息日，并说明了主要偿债来源。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其他保障措施、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0455

债券简称	23 张国 D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无担保 偿债计划：发行人已在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明确约定了兑付兑息日，并说明了主要偿债来源。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其他保障措施、交叉保

	护承诺、救济措施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东塔楼 1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乃贞、李俊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78054、188129、185273、185467、185871、137828、138723、250091、250455
债券简称	21 张公 01、21 张公 02、22 张公 G1、22 张公 G2、22 张公 G3、22 张公 G4、22 张公 G5、23 张公 D1、23 张公 D2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联系人	尹鸣伟
联系电话	18251167870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8129、185273、185467、185871、138723
债券简称	21 张公 02、22 张公 G1、22 张公 G2、22 张公 G3、22 张公 G5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9 号 3 层-01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及其开展情况	子公司营业收入	子公司总资产	子公司净利润	变动类型（新增或减少）	新增、减少原因
张家港市沙洲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已注销	8.15	12.51	0.16	减少	清算

相关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土地整理、履约成本等
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2.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87	1.51	33.52	-55.63
应收票据	0.06	0.01	0.03	94.19
应收账款	6.18	0.63	4.74	30.39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0.06	-92.39
预付款项	18.22	1.86	0.97	1,786.03
其他流动资产	0.77	0.08	24.20	-96.81
长期待摊费用	0.23	0.02	0.37	-36.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0.49	0.05	0.16	207.11

发生变动的原因：

（1）交易性金融资产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降低了 55.63%，主要原因系权益工具投资和结构性存款下降。

（2）应收票据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了 94.19%，主要原因系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2）应收账款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了 30.39%，主要原因系应收安置房款项增加。

（3）应收款项融资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降低了 92.39%，主要原因系应收票据减少。

（4）预付款项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了 1786.03%，主要原因系预付房屋购置款增加。

（5）其他流动资产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降低了 96.81%，主要原因系发行人预付百年人寿股权转让款已收回。

（6）长期待摊费用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降低了 36.89%，主要原因系管网维修摊销增加。

（7）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了 207.11%，主要原因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引起。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其他货币资金	62.92	9.54		15.16
存货	220.83	4.04		1.83
在建工程	182.53	2.87		1.57
固定资产	60.54	2.45		4.05
无形资产	32.92	7.91		24.01
投资性房地产	45.43	45.43		100.00
合计	605.17	72.23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
-------	------	------	------	------	-------

称		（如有）			能产生的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	454,321.50		454,321.50	借款抵押	无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29.18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3.57 亿元，收回：4.39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8.36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3.35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8.42%，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65.91 亿元和 156.30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5.7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32.00	8.80	97.55	138.35	88.52
银行贷款	0.00	11.52	5.95	0.49	17.95	11.4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债务						
----	--	--	--	--	--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60.3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78 亿元，且共有 8.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47.57 亿元和 551.0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0.6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86.57	21.16	190.15	297.88	88.69
银行贷款	0.00	29.67	38.09	185.44	253.19	11.3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4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57.88 亿元，且共有 53.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付票据	16.91	2.62	8.54	97.99
应付账款	29.13	4.51	20.98	38.81
合同负债	7.91	1.22	21.87	-63.85
其他应付款	16.99	2.63	43.09	-60.57
其他流动负债	35.87	5.56	16.61	115.88
递延收益	0.39	0.06	0.25	57.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0.26	0.04	3.94	-93.46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应付票据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了 97.99%，主要原因系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 （2）应付账款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了 38.81%，主要原因系应付拆迁安置工程款等增加。
- （3）合同负债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降低了 63.85%，主要原因系预收款项下降。
- （4）其他应付款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降低了 60.57%，主要原因系支付部分往来款。
- （5）其他流动负债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了 115.88%，主要原因系短期融资券及超短期融资券增加。
- （6）递延收益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了 57.35%，主要原因系政府补助增加。
- （7）其他非流动负债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降低了 93.46%，主要原因系信托借款、理财直融和金融租赁下降。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已披露的受限资产（用于借款抵质押）之外，公司无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047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18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是	100%	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投资	781.70	281.50	50.41	39.38

张港市生态 保护发展 有限公司	是	100%	生态恢复及 生态保护 服务	50.60	18.19	0.04	0.38
张港市资 产经营、 发展团 限有公 司	是	100%	资 产（ 资 本） 经 营、 房 地 产 、 实 业 、 投 资、 贸 易	643.19	212.78	20.94	2.94
张港市燃 气有限公 司	是	50%	燃 气 业 务	17.15	6.25	24.04	1.90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本年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比较多所致。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24.78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13.96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0.82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23.88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2年）》之盖章页）

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92,315,681.33	6,288,165,885.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87,241,965.16	3,351,613,347.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67,907.44	3,021,732.46
应收账款	618,331,398.43	474,212,106.48
应收款项融资	464,100.00	6,100,000.00
预付款项	1,822,074,213.55	96,608,979.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975,233,941.40	10,599,855,366.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082,881,798.58	22,221,116,850.05
合同资产		106,040,738.1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7,281,673.29	2,420,414,643.96
流动资产合计	43,361,692,679.18	45,567,149,650.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923,404,520.33	8,758,153,695.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986,009,610.15	8,430,388,294.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75,565,848.85	1,747,422,566.31
投资性房地产	4,543,215,000.00	4,544,449,238.80
固定资产	6,053,629,758.68	5,510,874,126.39
在建工程	18,253,239,125.48	20,810,883,234.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292,370,203.67	2,989,061,598.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496,861.13	37,232,721.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445,200.25	16,100,407.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8,565,678.00	867,501,412.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898,941,806.54	53,712,067,295.21
资产总计	98,260,634,485.72	99,279,216,945.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79,696,124.31	1,524,471,196.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90,800,000.00	854,000,000.00
应付账款	2,912,777,767.09	2,098,418,920.12
预收款项	24,873,872.13	21,548,973.38
合同负债	790,605,246.84	2,186,796,485.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1,906,662.61	67,468,622.89
应交税费	1,031,596,692.43	1,149,161,260.91
其他应付款	1,699,143,943.26	4,308,781,816.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328,209,589.50	11,191,419,870.62
其他流动负债	3,586,704,241.98	1,661,445,657.46
流动负债合计	26,006,314,140.15	25,063,512,803.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8,544,029,483.00	19,808,009,900.00
应付债券	19,015,260,282.27	20,413,927,576.8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093,987.99	24,845,817.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7,420,392.21	1,026,871,716.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781,747.80	394,487,885.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561,585,893.27	41,668,142,896.38
负债合计	64,567,900,033.42	66,731,655,700.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45,500,000.00	1,645,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968,589,819.03	23,375,110,461.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264,273,462.53	2,507,424,430.1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0,021,171.08	260,021,171.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25,228,737.54	3,706,405,092.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763,613,190.18	31,494,461,155.60
少数股东权益	929,121,262.12	1,053,100,089.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692,734,452.30	32,547,561,245.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8,260,634,485.72	99,279,216,945.49

公司负责人：邵建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惠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惠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96,662,496.03	603,152,834.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8,134,609.50	400,811,453.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1,123,711,373.36	13,202,253,557.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8,596.20
流动资产合计	12,568,508,478.89	14,206,296,441.1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762,197,965.70	4,994,614,434.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68,914,897.82	5,656,759,235.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1,570,000.00	201,57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5,606,547.49	423,413,836.5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39,827,256.25	1,092,391,143.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66,346.61	761.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671,117.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21,983,013.87	12,416,420,528.81
资产总计	25,390,491,492.76	26,622,716,969.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609,444.45	200,213,888.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3,343,087.26	15,880,063.44
其他应付款	1,503,381,837.14	2,022,354,631.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78,952,428.86	7,124,689,137.62
其他流动负债	1,220,221,555.56	
流动负债合计	7,616,508,353.27	9,363,137,720.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000,000.00	1,193,500,000.00
应付债券	9,743,112,631.86	8,070,475,814.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129,964.96	204,809,485.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75,242,596.82	9,468,785,299.35
负债合计	17,491,750,950.09	18,831,923,020.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45,500,000.00	1,645,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65,673,419.65	5,488,487,073.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49,389,894.87	541,520,671.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0,021,171.08	260,021,171.08

未分配利润	-221,843,942.93	-144,734,966.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98,740,542.67	7,790,793,949.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390,491,492.76	26,622,716,969.92

公司负责人：邵建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惠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惠琴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183,293,758.66	5,599,821,365.54
其中：营业收入	5,183,293,758.66	5,599,821,365.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93,438,582.70	6,510,890,023.79
其中：营业成本	4,292,725,127.52	4,552,851,993.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9,382,475.26	165,436,577.54
销售费用	194,544,965.67	211,020,520.75
管理费用	564,478,105.81	546,199,048.7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62,307,908.44	1,035,381,883.63
其中：利息费用	1,029,562,314.50	1,117,984,754.12
利息收入	86,578,701.37	105,527,200.86
加：其他收益	878,752,880.23	318,624,664.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0,307,280.78	976,850,813.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5,818,211.81	1,107,380,543.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71,983,555.26	340,441,136.98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3,623,610.96	-12,323,038.41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7,436,025.97	46,806,614.09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00,744,196.72	759,331,532.26
加: 营业外收入	16,460,090.65	11,732,163.67
减: 营业外支出	12,467,005.17	8,468,837.74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4,737,282.20	762,594,858.19
减: 所得税费用	129,053,578.13	203,384,222.71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683,704.07	559,210,635.4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683,704.07	559,210,635.4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153,244.69	444,124,295.13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75,530,459.38	115,086,340.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3,150,967.59	-51,155,458.46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3,150,967.59	-52,077,667.2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2,192,060.77	-52,077,667.2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99,385.79	-16,132,360.07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6,292,674.98	-35,945,307.1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041,093.1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29,041,093.18	

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2,208.77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467,263.52	508,055,177.0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2,997,722.90	392,046,627.9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530,459.38	116,008,549.1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司负责人：邵建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惠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惠琴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944,689.52	23,201,267.10
减：营业成本	13,299.00	53,196.00
税金及附加	1,422,550.31	2,440,287.6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7,280,982.05	90,416,879.0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36,266,906.08	456,756,477.14
其中：利息费用	447,911,730.97	469,347,587.45
利息收入	12,780,963.84	18,578,661.87
加：其他收益	417,265,000.00	99,806,547.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649,550.30	246,697,141.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14,790,740.80	36,359,859.70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52,675,765.61	189,746,948.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715,621.07	-290,262.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3,329,427.18	46,700,329.8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列）	-115,755,214.98	56,195,132.46
加：营业外收入	655,487.17	
减：营业外支出	177,428.67	1,931.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填列）	-115,277,156.48	56,193,200.82
减：所得税费用	-38,168,179.76	47,436,737.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77,108,976.72	8,756,463.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77,108,976.72	8,756,463.5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2,130,776.77	-86,616,014.8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92,130,776.77	-86,616,014.8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 动	-292,130,776.77	-86,616,014.8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9,239,753.49	-77,859,551.2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邵建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惠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惠琴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87,908,414.88	5,888,549,665.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989,087.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8,499,045.98	3,196,993,38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66,396,548.70	9,085,543,048.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75,526,735.79	5,488,170,276.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8,068,669.91	406,931,026.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9,366,666.59	543,749,294.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7,126,869.99	1,655,700,719.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10,088,942.28	8,094,551,31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6,307,606.42	990,991,731.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09,160,469.13	4,136,394,234.7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5,737,354.32	669,338,414.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820,252.60	68,394,067.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652,032.8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031,850.31	144,673,457.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70,749,926.36	5,028,452,206.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42,771,456.17	1,971,811,657.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25,279,411.08	6,265,828,863.3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61.96	1,412,872,303.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68,062,029.21	9,650,512,823.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312,102.85	-4,622,060,616.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8,503,582.00	512,265,032.7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500,000.00	59,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84,633,925.46	21,110,237,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2,401,541.91	485,600,099.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35,539,049.37	22,108,102,632.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719,695,066.70	17,393,296,605.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20,765,006.69	2,276,853,231.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5,543,900.00	71,03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6,449,605.60	116,872,464.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56,909,678.99	19,787,022,302.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1,370,629.62	2,321,080,330.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53.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377,279.35	-1,309,988,555.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01,171,855.85	6,911,160,410.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38,794,576.50	5,601,171,855.85

公司负责人：邵建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惠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惠琴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43,191.62	27,399,986.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303,657.62	420,538,196.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946,849.24	447,938,183.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7,266.47	53,196.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92,475.98	3,173,071.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14,424.26	4,850,117.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655,405.17	770,363,234.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629,571.88	778,439,618.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17,277.36	-330,501,435.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107,852,74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971,639.50	193,392,697.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04,028.88	67,714,677.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275,668.38	368,960,124.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002.22	47,723,574.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932,047,818.91	1,097,090,631.9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2,154,821.13	1,144,814,206.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879,152.75	-775,854,082.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5,003,582.00	48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96,956,603.78	5,639,5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7,425,914.74	820,272,889.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79,386,100.52	6,939,832,889.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02,886,666.70	4,971,030,000.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7,641,185.47	449,309,871.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832,154.45	231,168,834.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24,360,006.62	5,651,508,705.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5,026,093.90	1,288,324,184.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3,464,218.51	181,968,666.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3,036,470.83	421,067,804.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6,500,689.34	603,036,470.83

公司负责人：邵建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惠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惠琴

